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届董事会现任董事九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九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：

公司董事会同意：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，详情请见于 2019 年 2 月 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：

详情请见于 2019 年 2 月 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 在深圳市华强北路 4016

号深圳中洲圣廷苑酒店二楼多功能厅 I 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表决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详情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 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2 月 1 日